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FORTUNE SECURITIES CO., LTD

2008年3月

重要提示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其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独立财务顾问，就该事项向江西水泥全体股东和其它投资者提供独立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均由相关交易方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制作并由江西水泥提供，本财务顾问的责任是遵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在认真审阅上述文件和资料的基础上，发表独立的财务顾问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江西水泥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财务顾问报告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重点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江西水泥董事会发布的《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报告书(草案)》及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有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全文。

江西水泥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特别提示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并仔细阅读本财务顾问报告及《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报告书(草案)》中有关章节的内容。

1、根据《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行为，本次交易中的最近一次交易即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须经过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江西水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实施，因此，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行为的最终实施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由于本次交易中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股权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股东大会通过，交易标的股权的过户时间等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水泥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因此，江西水泥未对本年度的盈利情况进行预测，投资者应慎重分析江西水泥未来经营情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

3、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兴国水泥、东方红水泥、旋窑水泥的部分资产为其股东国兴集团8000万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该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均约定了在南方万年青向国兴集团支付剩余40%转让价款前，上述担保必须解除。律师经核查认为，前述担保不构成兴国水泥、东方红水泥、旋窑水泥各80%股权转让的法律障碍。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万年丰水泥为其股东彭生仁的400万元人民币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万年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在南方万年青向彭生仁支付转让价款余款前，该担保必须解除，目前正在办理解除该担保的手续。律师经核查认为，前述担保，不构成万年丰水泥70%股权转让的法律障碍。

4、本次交易是市场化的并购行为，所购买的标的公司中，除瑞金万年青外，均系自然人实际控制的水泥企业。虽然这些公司和江西水泥都从事水泥的生产销售，且江西水泥作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委确定的全国60家重点水泥生产企业拥有多年的成熟水泥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经验，但由于在内部管理机制和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就如何更好地发挥横向并购的协同效益，实现标的公司更好地持续盈利，江西水泥将面临着一定的管理和整合风险。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公司、江西水泥	指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万年青	指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南方水泥	指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江水公司	指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国兴集团	指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兴国水泥	指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兴国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旋窑水泥	指	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于都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东方红水泥	指	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水泥有限公司
万年丰水泥	指	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瑞金万年青	指	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华瑞建材	指	赣州市华瑞建材有限公司
玉山万年青	指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资产购买与出售、本次交易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公司收购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国兴集团兴国水泥有限责任公司80%的股权、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于都旋窑水泥有限公司80%的股权、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水泥有限公司80%的股权；收购彭生仁先生持有的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70%的股权；收购赣州市华瑞建材有限公司持有的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和公司向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出售玉山万年青20%股权的行为。
兴国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兴国水泥80%股权的协议
旋窑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旋窑水泥80%股权的协议
东方红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东方红水泥80%股权的协议
寻乌万年丰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彭生仁先生签订的购买万年丰水泥70%股权的协议
瑞金万年青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华瑞建材签订的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股权的协议
玉山万年青股权转让协议	指	公司与南方水泥签订的出让玉山万年青20%股权的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财富证券	指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105号文	指	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置换、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
律师、环球律师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中证天通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恒信德律	指	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宇	指	中宇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元国际	指	中元国际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磊	指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绪　言

2007年12 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为9,264.92万元。

2008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收购江西国兴实业集团下属三家全资子公司各80%股权的议案》《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收购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70%股权并按比例增资的议案》，并与上述各股权转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合计为14,446.13万元。

2008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购买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20.33%股权的议案》，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为7,686万元。

上述的交易定价以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上述各交易目标公司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涉及的交易金额合计为31,397.05万元。公司董事会对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仔细审阅，对报告书中采用的重要评估参数、重要评估依据以及评估结论予以采纳和接受。独立董事亦对选聘资产评估机构的程序、资产评估机构的工作能力、独立性及评估结论的合理性予以肯定。本次重大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均为与公司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本次交易前、后均不产生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同业竞争。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时，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资产分次购买、出售的累计交易金额为31,397.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06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54.81%。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文《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行为，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股权的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江西水泥已根据105号文等有关规定编制了《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报告书(草案)》，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之用。

本次交易中的资产购买系指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作为购买方，收购兴国水泥、于都旋窑、东方红水泥各80%股权，万年丰水泥70%股权。收购后，上述公司将成为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截至本报告书(草案)签署日，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瑞金万年青66.67%股权，由南方万年青收购另一股东华瑞建材所持20.33%股权后，公司对瑞金万年青的合计持股比例将达到87%。

本次交易中的资产出售系指公司作为出售方，向南方水泥出售所持有的玉山万年青20%股权。该等资产出售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分别拥有玉山万年青20%和80%的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玉山万年青的股权，但通过南方万年青继续间接持有玉山万年青80%股权。

财富证券接受江西水泥的委托，担任江西水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本财务顾问报告。本财务顾问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105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交易各方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有关材料，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精神，经审慎尽职调查后出具的，旨在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作出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评价，以供江西水泥全体股东、其他投资者和有关方面参考。

作为江西水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独立财务顾问，财富证券未参与江西水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相关协议条款的磋商与谈判，所提出的财务顾问意见是在假设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各方当事人均按照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所有职责的基础上提出的。为此，本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一、本财务顾问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江西水泥及有关中介机构向本财务顾问提供了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需的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本财务顾问已对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四、本财务顾问的职责范围并不包括应由江西水泥董事会负责的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在商业上的可行性评价。本财务顾问报告旨在通过对江西水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所涉内容进行核查和分析，就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是否合法、合规，对江西水泥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损害江西水泥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表独立意见；

五、本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江西水泥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财务顾问报告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本财务顾问重点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江西水泥董事会发布的《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报告书(草案)》以及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有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全文；

七、本财务顾问报告仅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有关方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第二节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背景

水泥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水泥工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水泥生产和消费国，为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根据国家发改委2006年发布的《水泥发展专项规划》，1978年全国水泥产量6,524万吨，2005年水泥产量10.60亿吨，水泥年产量净增9.95亿吨。从1985年起我国水泥产量已连续21年居世界第一位，目前占世界总产量的48%左右。国家发改委日前发布了2007年水泥行业运行数据：2007年全国水泥总产量13.5亿吨，较2006年增长13.5%。

但是近几年来，水泥工业发展中也出现了诸多问题，主要表现在：生产力布局不合理，整体发展粗放，工艺水平落后，资源、能源消耗高，污染严重，产业集中度低，技术创新能力不强，低水平能力过大等。有些问题还相当严重，制约着我国水泥工业的整体水平的提高。针对水泥工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国家从2003年下半年开始，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

水泥行业在调控总量的同时，实施“有保有压”、“上大压小”，不搞“一刀切”的结构性调整。在调控过程中，促进水泥工业的工艺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和提高国际竞争力，转变水泥工业经济增长方式，鼓励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尤其是2006年12月，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和人民银行联合下发了《关于公布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的通知》(发改运行[2006]3001号)，确定60家国家重点支持的大型水泥企业(集团)，其中海螺集团等12家为全国性重点企业，江西水泥等48家为区域性重点企业，对列入重点支持的大型水泥企业开展项目投资、重组兼并，有关方面将在项目核准、土地审批、信贷投放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在这样的行业政策调控背景下，水泥行业进入了鼓励大企业提升产业集中度、淘汰落后产能、倡导节能环保的新阶段。

同时，水泥行业在最近几年走出了低谷，从中长期看，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水泥发展专项规划》预测，2010年中国水泥需求量为12亿吨，2020年为13亿吨。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水泥工业产业发展政策》，“十一五”期间，我国将累计淘汰落后生产能力2.12亿吨，同时将新增新型干法水泥的产量为4亿吨，新型干法水泥的年复合增长率达13.08%。未来水泥的主要市场需求增长来自于新农村及城镇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及房地产投资等三个方面。虽然宏观调控的对象是工业投资领域中存在产能过剩的行业，但在新农村建设、城镇化建设和基础设施领域方面的投资是受国家政策支持，未来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这将为水泥需求的持续增长提供保障。

江西水泥是国家发改委等部门于2006年年底确定的全国60家重点支持的大型水泥企业之一，也是江西省水泥行业的龙头企业，在这样的行业和政策背景下，江西水泥面临着重大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确立的新的发展战略，拟抓住政策与行业发展的机遇，一方面调整自身的资源布局，另一方面就是通过在自身熟悉的以江西省为主的市场以并购手段迅速扩大企业产能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区域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巩固区域龙头地位，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2007年下半年开始，江西水泥实质性启动了以整合江西水泥市场为核心的扩张步伐，本次交易就是其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通过本次交易，江西水泥将收购整合江西省内多家水泥企业，不仅可以使得江西水泥的销售收入大幅度提高，而且将完善江西水泥的生产基地布局和扩大销售半径，进而规避无序竞争、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强企业在区域市场的定价话语权，在保证收入和规模增长的同时获得更好的获利水平，有利于企业持续盈利能力的提高。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的基本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及市场化与诚实信用原则；

(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的原则；

(三)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四)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水泥产业、确保长期健康发展的原则；

(五)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业绩的原则；

(六)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交易各方概况

(一)江西水泥基本情况

江西水泥是由原江西水泥厂(现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经江西省人民政府赣股1997(04)号《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江西水泥厂持有13,000万股(国有法人股)，社会公众股5000万股(包括公司职工股500万股)。公司经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31177，法定代表人:刘明寿，注册地址:江西省万年县陈营镇。1997 年9 月23 日，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4500万股社会公众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8年3月25日，公司内部职工股500万股上市流通。

1998年4月13日经公司第二届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股本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0,6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8,500万股，国有法人股22,100万股。

1999年经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345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认配900万股，社会公众认配2550万股。配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4,05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23,000万股，社会流通股11,050万股。

2006年7月31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采用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送股与向流通股股东承诺追加送股相结合的对价安排方式，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3股股份，共计需向流通股股东送出3,315万股股份。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江西水泥厂承诺，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未来两年的经营业绩没有达到预定目标，江西水泥厂将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A 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股份总数为221万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34,050万股。

2007年4月18日，公司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07年9月1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2007)第280号文核准。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达到39,590.9579万股，控股股东江水公司持股19,986.9908万股，持股比例为50.50%。

公司截止2007年11月8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99,919,908	50.50	流通受限股份
2	国际金融-汇丰-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12,644,974	2.96	流通A股
3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53	流通受限股份
4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4,170	1.86	流通A股
5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364,671	1.61	流通受限股份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1.52	流通受限股份
7	杭州金贝尔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1.52	流通受限股份
8	江西省冶电能源配送有限公司	4,000,000	1.01	流通受限股份
9	江西华新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	0.76	流通受限股份
10	刘晓健	1,400,000	0.35	流通A股

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矿渣硅酸盐水泥、复合硅酸盐水泥、道路硅酸盐水泥、硅酸盐水泥熟料的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机械加工、耐磨耐火材料销售、土木工程建筑、公路施工、工业筑炉安装，水泥技术咨询及服务，水晶、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根据恒信德律出具的公司2006年审计报告，截至2006 年12月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07,194.50万元，负债总额为138,070.99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11,841.4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7,282.11万元。2006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0,605.90万元，净利润1,218.46万元。

截至2007 年9 月30 日，根据未经审计的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季报，资产总额为224,408.27万元，负债总额为151,010.33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11,334.0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3,397.95万元。2007年1-9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6,337.59万元，净利润1,345.04万元。

在本次交易中，江西水泥是本次资产购买方南方万年青的控股股东，也是部分资产的出售方。

(二)本次交易购买方南方万年青概况

本次交易中资产收购的购买方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本次交易中，南方万年青收购国兴集团持有的兴国水泥、东方红水泥、旋窑水泥各80%股权、彭生任持有的万年丰水泥70%的股权和华瑞建材持有的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

南方万年青是公司与南方水泥于2007年10月16日合资成立的主营水泥制品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已取得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601001194002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刘明寿，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北大道399号，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水泥制品的研发、销售。

南方万年青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江西水泥	5亿元	50%
南方水泥	5亿元	50%
合计	10亿元	100%

南方万年青由公司控制并合并报表。根据未经审计的南方万年青财务报表，截至2007年12月31日，南方万年青总资产66,897.19万元，负债总额28,123.57万元，净资产38,773.62万元。

(三)本次交易对方之一南方水泥概况

南方水泥为本次交易中的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本次交易中，南方水泥购买了玉山万年青20%的股权。

1.基本概况

名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9 月5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033343；

税务登记证编号:31011566604901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浦东世纪大道1600号20楼07—13室

法定代表人:曹江林

注册资本:35亿元

经营范围:水泥及制品的生产(限子公司及分公司经营)、研发、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6.25亿元	75%
浙江邦达投资有限公司	4.375亿元	12.5%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4亿元	4%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5亿元	3%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亿元	3%
北京华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0.875亿元	2.5%
合计	35亿元	100%

2.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系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主发起联合多家企业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南方水泥拟通过并购及联合重组等方式，对东南经济区的部分水泥企业进行投资整合，计划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将南方水泥发展成为东南经济区的水泥行业的核心企业。

3.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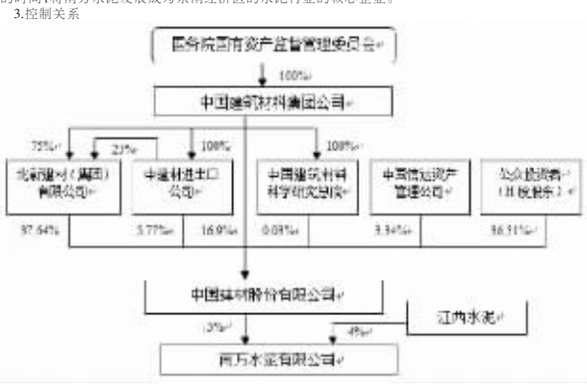

南方水泥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本公司非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限制性流通股股份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本公司持有南方水泥4%股权，并有投资合作关系即共同出资设立南方万年青。除上述情况外，南方水泥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与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系。

4.财务会计信息

南方水泥200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77,322.63
非流动性资产合计	742,991.96
资产总计	1020,314.58
流动负债	663,042.44
非流动负债	51,265.30
负债总计	714,307.74
所有者权益	306,006.84

2、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6,187.76
营业利润	5,161.65
利润总额	6,539.05
净利润	5,545.72

5.其他事项

(下转A22版)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报告书(草　案)

财务顾问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FORTUNE SECURITIES CO., LTD

2008年3月24日

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和出售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特别提示

1、根据《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出售行为。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须经过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江西水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生效，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行为的最终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由于本次交易中的最近一次交易即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股东大会通过，因此交易标的股权的过户时间等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水泥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因此，江西水泥未对本年度的盈利情况进行预测，投资者应慎重分析江西水泥未来的经营情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

3、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兴国水泥、东方红水泥、旋窑水泥的部分资产为其股东国兴集团8000万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该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均约定了在南方万年青向国兴集团支付剩余40%转让价款前，上述担保必须解除。律师经核查认为，前述担保不构成兴国水泥、东方红水泥、旋窑水泥各80%股权转让的法律障碍。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万年丰水泥为其股东彭生仁的400万元人民币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万年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在南方万年青向彭生仁支付转让价款余款前，该担保必须解除，目前正在办理解除该担保的手续。律师经核查认为，前述担保，不构成万年丰水泥70%股权转让的法律障碍。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江西水泥	指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万年青	指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南方水泥	指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江水公司	指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国兴集团	指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兴国水泥	指	江西国兴实业集团兴国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旋窑水泥	指	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于都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东方红水泥	指	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水泥有限公司
万年丰水泥	指	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瑞金万年青	指	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华瑞建材	指	赣州市华瑞建材有限公司
玉山万年青	指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资产购买与出售、本次交易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公司收购江西国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国兴集团兴国水泥有限责任公司80%的股权、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于都旋窑水泥有限公司80%的股权、江西国兴集团东方红水泥有限公司80%的股权；收购彭生仁先生持有的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70%的股权；收购赣州市华瑞建材有限公司持有的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和本公司向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出售玉山万年青20%股权的行为。
兴国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兴国水泥80%股权的协议
旋窑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旋窑水泥80%股权的协议
东方红水泥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国兴集团签订的购买东方红水泥80%股权的协议
寻乌万年丰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彭生仁先生签订的购买万年丰水泥70%股权的协议
瑞金万年青股权转让协议	指	南方万年青与华瑞建材签订的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股权的协议
玉山万年青股权转让协议	指	本公司与南方水泥签订的出让玉山万年青20%股权的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财富证券	指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105 号文/105号文	指	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置换、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
律师、环球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中证天通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恒信德律	指	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元国际	指	中元国际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宇	指	中宇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磊	指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本次资产购买与出售概述

2007年12 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为9,264.92万元。

2008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收购江西国兴实业集团下属三家全资子公司各80%股权的议案》《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收购寻乌县万年丰旋窑水泥有限公司70%股权并按比例增资的议案》，并与上述各股权转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合计为14,446.13万元。

2008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购买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20.33%股权的议案》，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的交易金额为7,686万元。

上述的交易定价以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上述各交易目标公司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涉及的交易金额合计为31,397.05万元。公司董事会对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仔细审阅，对报告书中采用的重要评估参数、重要评估依据以及评估结论予以采纳和接受。独立董事亦对选聘资产评估机构的程序、资产评估机构的工作能力、独立性及评估结论的合理性予以肯定。本次重大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均为与公司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本次交易前、后均不产生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同业竞争。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控股子公司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的股权时，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资产分次购买、出售的累计交易金额为31,397.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06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54.81%。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文《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行为，南方万年青购买瑞金万年青20.33%股权的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本次资产购买与出售的基本情况

一、江西水泥基本情况

江西水泥是由原江西水泥厂(现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经江西省人民政府赣股1997(04)号《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江西水泥厂持有13,000万股(国有法人股)，社会公众股5000万股(包括公司职工股500万股)。公司经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31177，法定代表人:刘明寿，注册地址:江西省万年县陈营镇。1997 年9 月23 日，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4500万股社会公众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8年3月25日，公司内部职工股500万股上市流通。

1998年4月13日经公司第二届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股本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0,6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8,500万股，国有法人股22,100万股。

1999年经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345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认配900万股，社会公众认配2550万股。配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4,05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23,000万股，社会流通股11,050万股。

2006年7月31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采用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送股与向流通股股东承诺追加送股相结合的对价安排方式，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江西水泥厂承诺，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未来两年的经营业绩没有达到预定目标，江西水泥厂将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A 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股份总数为221万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34,050万股。

2007年4月18日，公司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07年9月1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2007)第280号文核准。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达到39,590.9579万股，控股股东江水公司持股19,986.9908万股，持股比例为50.50%。

公司截止2007年11月8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99,919,908	50.50	流通受限股份
2	国际金融-汇丰-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12,644,974	2.96	流通A股
3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53	流通受限股份
4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4,170	1.86	流通A股
5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364,671	1.61	流通受限股份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1.52	流通受限股份
7	杭州金贝尔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1.52	流通受限股份
8	江西省冶电能源配送有限公司	4,000,000	1.01	流通受限股份
9	江西华新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	0.76	流通受限股份
10	刘晓健	1,400,000	0.35	流通A股

(资料来源于巨潮资讯网，江西水泥截止2007年11月8日前十名股东概况。)

根据恒信德律出具《审计报告》，截至2006 年12月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07,194.50万元，负债总额为138,070.99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11,841.4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7,282.11万元。2006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0,605.90万元